证券代码：873158　　证券简称：飞马智科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整体战略需求和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已接受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宝信软件，股票代码：600845.SH）并购，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所处的行业状况，同时为适应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规划，配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并整合资源、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依照相关规定披露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公司股东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沟

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公司也将为可能出现的异议股东提供可行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鉴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在股票停牌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 日